# 3048+ 2024年“河长制”工作实施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：2024-10-17

*3048+2024年“河长制”工作实施方案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》、《水利部、环境保护部贯彻落实实施方案》、《X省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及《X市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》，以及X县关于河长制的相关要求，结合X...*

3048+

2024年“河长制”工作实施方案

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》、《水利部、环境保护部贯彻落实实施方案》、《X省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及《X市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》，以及X县关于河长制的相关要求，结合X镇实际，进一步深化我镇河、湖、淖管理体制机制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为全面贯彻党的X大精神，紧紧围绕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自觉践行五大发展理念，遵循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，以保护水资源、防治水污染、改善水环境、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，进一步深化河长制工作，构建责任明确、分级管理、监管严格、保护有力的河湖及水库管理保护机制，为维护河湖及水库健康生命、实现河湖及水库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,通过建设生态、美丽和文明之河，打造产业之河、富民之河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——坚持绿色发展，严守生态红线。把加强河湖及水库管理保护摆到建设美丽X的重要位置，牢固树立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的理念，依法治河管河，强化规划约束、红线管理，保护优先，科学开发，促进河湖及水库休养生息，实现人水和谐。

——坚持党政领导，推进社会共治。把全面实行河长制作为全镇党委、政府创新水治理体系的重要任务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以党、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，实行分级负责、属地管理，明确各级河长职责，完善工作制度，形成河长主抓、部门联动、上下协同、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。

——坚持问题导向，实施精细管理。把解决河道行洪不畅和河湖及水库生态脆弱、水体污染等突出问题作为河湖及水库治理的重要内容，针对不同区域、不同河湖及水库实际，统筹上下游、左右岸，统筹城镇与乡村，统筹水域与岸线，一河一策、一湖一策、一库一策、一地一策，精准发力，靶向治疗。

——坚持严格考核，强化激励问责。把监督考核和责任追究作为推进河长制落实的重要抓手，建立监督、考核和问责制度，实行日常检查、专项督查、年度考核，建立奖惩机制，压实河长责任，促进工作落实。

三、实施范围

全镇主要河道、水淖。

四、工作目标和实施时间

（一）工作目标。通过建立“河长制”，进一步明确各行政村、各科室部门职责，落实各项河道管理措施；河道环境管理水平全面提升；河道水质基本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；基本消除沿河违章建筑、乱堆垃圾、河内违法设障的现象；河道断面水质、环境面貌明显改善，基本实现“水清、流畅、岸绿、景美”的目标。

（二）实施时间。2024年—2024年。

五、“河长”的设置

实行按河道级别和河道属地相结合的多级“河长”制。

（一）县级河道。由县级领导担任一级“河长”，镇政府作为“河长”责任部门，镇长担任二级“河长”。

（二）镇级河道。由镇长担任一级“河长”，镇政府作为“河长”责任单位，农业副镇长担任二级“河长”。

（三）村级河道。由镇长担任一级“河长”，河道所流经村的联村领导作为一级“副河长”，河道所流经村的村委会作为“河长”责任单位，村主任担任二级“河长”。

六、工作职责和主要任务

（一）各级河长职责

1.一级河长。是负责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的第一责任人。主要职责为：牵头组织实施“一河一策”综合整治，协调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和措施；督导下级“河长”和有关部门履行职责；协调处理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重大问题；对不合格、整改不力的下级“河长”进行约谈。

2.一级副河长。是责任河道综合治理工作的具体责任人，协助一级河长开展日常河道检查、考核等工作，做好对二级河长的监督指导。承担河道治理的牵头、协调和管理等职责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要求，积极开展河道整治工作。提出河道管理新思路、新方法，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集中整治，制定辖区内实施方案，明确工作目标，落实工作任务。

3.二级河长。是责任河段的具体负责人，主要承担以下工作：

（1）协调执法部门对河道污染进行调查处理；

（2）河道的日常疏浚、清障、保洁工作，开展河道管理日常巡查；

（3）河道的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行为处理；

（4）河道生态绿化、农业面源污染整治、河道采砂管理及长效保洁管理制度的建立；

（5）将河道内病死动物及病死动物产品及时告知农业部门；

（6）服从镇里统一安排和调度，配合做好突击性保洁工作；

（7）确保河道整治无事故，安全设施齐全；

（8）收集管理资料，建立相应保洁台账，及时上报信息；

（9）做好突发事件处理，并及时汇报；

（10）做好河道保洁宣传工作，引导大家自觉保持河道清洁。

（二）主要职能部门职责

主要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密切配合，落实专人，建立相应机制，负责做好职能范围内工作的指导、督促。

1.河道保洁长效机制。深入推进“清水工程”建设，扎实开展河道整治工程，严格落实水域环境卫生责任，加强日常河面（河岸）保洁、河道清障清淤和河道绿化管理。

2.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长效机制。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制度，实现养殖规模化、标准化，污染处理规范化、生态化。积极推广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模式，提高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，加快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。

3.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机制。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“美丽镇村”建设步伐，改善农村生活环境，优化农村人居环境。

4.工业污染防治长效机制。严格实施镇域工业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，严格环境执法监管，掌握水质动态变化情况，加强沿河企业偷排及超标排放的监控和处罚。

5.非法建筑取缔机制。加强对河道边乱设广告牌、乱涂写、乱搭建、乱堆放、乱倾倒等行为整治。

6.媒体宣传引导机制。加大“河长制”宣传力度，着力提高公众的生态环保意识和生态道德水平，倡导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及时曝光落后区域、违法环境行为以及卫生保洁方面的不良习俗。

7.建立问责和考核机制。建立全镇“河长制”落实情况的督查和问责制，定期提交督查报告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形成合力。各河道流经村要切实负起责任，对本辖区的河道河段全程踏勘，摸清辖区内各河道河段环境现状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实施方案，按期推进实施。同时，要加强与各级河长之间的沟通、支持和配合，并积极主动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衔接，切实把每条河流河段的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。镇有关办公室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加强工作指导，及时研究解决职责范围内的问题，真正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加大力度，规范管理。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明实情、出实招，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工作方式，并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加大执法力度，坚决查处各类违法行为，做到

“有案必查、查必有果”，增强实效，在“查、处、究”上狠下功夫，巩固河道整治成果，确保“河长制”落到实处，取得成效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宣传平台，深入宣传实施“河长制”的重大意义。要向社会公开曝光一些偷排、漏排污水和不配合河道环境整治工作等现象，报道保护环境维护河道生态环境的先进事迹和个人，使人民群众真正了解并参与支持河道整治工作，增强群众保护水环境的意识，逐步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河道环境整治、建设生态文明的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强化督查，严格考核。河长负辖区主要责任，层层实行目标责任制，逐级抓好落实。镇农办、工办、城建办、党政办等主要职能部门要联合制订河长管理考核细则，纳入清洁家园工作考核。镇主要领导每季度将不定期、不定时对河道进行抽查，镇“五水共治”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对河道进行检查，并公布检查结果，二级河长要根据督查通报情况落实整改措施，同时检查结果将纳入村主要干部考核。各一级副河长对所联村河道负总责，二级河长对所在村河道负责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